

佛山市法学会

佛法会〔2016〕8号

关于组织开展第十一届“泛珠三角合作 与发展法治论坛”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

各区法学会、市直政法各单位、佛科院政法学院：

由中国法学会指导，福建、江西、广东、广西、海南、重庆、四川、贵州、云南、湖南等十个省区市法学会共同主办，湖南省法学会承办的第十一届“泛珠三角合作与发展法治论坛”拟于2016年10月下旬在长沙召开。现将论坛论文征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论坛主题及分论题

主 题：金融风险的法律防范研究

分论题：

- 1、非法集资问题的防治研究
- 2、互联网金融风险的法律防范研究
- 3、金融衍生品风险的法律防范研究
- 4、民间融资法律风险防范研究
- 5、区域性金融风险预警机制研究
- 6、金融纠纷的立法与司法问题研究

论文内容针对但不仅限于分论题，有关经济和金融方面的法律问题论文也可以参加征文。

二、征文要求

- 1、请围绕论坛主题和分论题撰写论文，题目自拟。
- 2、内容。须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；紧密结合实际、调研充分，论点明确、论证充分、逻辑严谨；突出针对性、实效性，充分考虑成果的转化和应用价值；字数以 5000-15000 字为宜；论文要求未公开发表，不得涉密、不得一稿多投，学术不端检测率低于 30%。
- 3、标注。正文首页页头左上角标注“第十一届泛珠三角合作与发展法治论坛征文”字样。在论文标题之后、正文之前，注明作者的姓名，并在首页页脚注明作者简介（包括单位、职务、职称）及联系方式（联系电话、电子邮箱）。
- 4、体例。Word 文本。文章标题采用宋体三号，正文和注解均用宋体小四号；注释全部采用脚注“①、②、③……”；文中各级标题按“一、（一）、1、（1）……”规则排列；参考文献至于文末。

- 5、实务部门调研报告或研究成果可作为论文参加征文活动。
- 6、请各区、各单位通过收集、筛选，将推荐的作品发送至佛山市法学会邮箱：fssfxh@126.com，邮件主题请注明“第十一届泛珠三角合作与发展法治论坛征文”字样。文件标题为“作者姓名+论文名称”，以附件形式发送。
- 7、征文截止日期 2016 年 8 月 20 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三、论文评审

1、市法学会经初审后统一报省法学会参评。对通过初审的作品，我们将收录于《佛山政法研究》（法学会专刊），并予以稿费的奖励。

2、省法学会将按照《第十一届“泛珠三角合作与发展法治论坛”实施方案》的要求，组织专家对征集的论文进行初评（包含进行学术不端检测），按收集论文 15% 的比例确定优秀论文报送中国法学会。中国法学会组织专家对优秀论文进行终评和公示，评出此次论坛征文活动的一、二、三等奖和优秀奖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刘楚欣 82366106

电子邮箱：fssfxh@126.com

